**投 标 邀 请 书**

致： 公司

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招标人），就所需**1台环氧丙烷尾气回收处理装置采购**项目进行邀请招标，欢迎有资质、能力的厂家前来投标。

**1、本次招标项目的概况如下：**

（1）项目名称：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**1台环氧丙烷尾气回收处理装置采购**项目。

（2）项目建设地点：泰州市高港区永安洲镇（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内）。

（3）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（4）招标范围：

本工程为现有6台环氧丙烷储罐（2000m³-2台，3800m³-2台，6500m³-2台）储存环氧丙烷及装卸期间产生的尾气进行回收处理，新建1台回收装置。

本次招标内容为**：采购1台撬装式250m³~300m³/h尾气回收处理能力的装置，采用双通道冷凝工艺，具有整机防爆合格证，风冷机组，并包括配套指导安装、培训、调试等服务。**

上述内容涉及的本体方案、图纸设计、核心设备质量证明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必要的附件。

（5）工期：90（日历日）内。

（6）质量：达到GB /T50759-2022《油气回收处理设施技术标准》等制造要求，并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。

**2、投标人资格审查（开标前审核）要求：**

(1）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制造许可证（复印件盖红章）、其它认为有必要的资质证书（复印件盖红章）。

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投标，须提供制造商专项授权书，其中制造商注册资本金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或300万美元；

(2）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（提供近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，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，具备履行合同能力，无不良经营行为；

(3）提供最新的银行资信证明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
(4）委托人办理时，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；

(5）提供近3年来已履行类似设备100万元及以上单项合同3份及以上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同时提供用户清单（包括项目名称、合同金额、合同签订日期、用户单位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、电话)。

**3、投标保证金：5000元**

（开标前，交（汇）至海企仓储指定账户，定标后1周内，无息退还）

公司全称：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泰州农村商业银行永安洲支行

银行账号：3212010801201000038354

地址：泰州市高港区永安洲镇沿江工业园区

电话：0523-86991266

纳税识别号：913212007754151567

**4、招标文件的领取：**同意投标后，2日内发放，可电子版；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。

**5、开标时间、地点：**发出最后一份邀请书15日后，具体时间再通知；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。

 **6、招 标 人：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**

地　　址：江苏省泰州市永安洲镇上桥村（疏港路西首）

联 系 人、电话：黄福光15951170868

孙广官13382465866

 二○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

**接受投标邀请回函**

致：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海企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**1台环氧丙烷尾气回收处理装置采购（撬装式250m³~300m³/h，双通道冷凝工艺）**项目。投标邀请书已收悉，经我司研究后，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能力，确定前来投标。

特此函复

 投标联系人： 电话：

 投标单位（章）：

 日期：